

2022 年度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

(本级)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5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7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15
一、收支预算总表.....	16
二、收入预算总表.....	17
三、支出预算总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5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6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五、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贯彻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关于海洋与渔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省委对海洋经济与渔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海洋经济与渔业发展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我省海洋经济与渔业发展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海洋经济与渔业发展有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协调推进我省海洋经济发展，开展海洋经济试点示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海洋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布局的建议，指导推动渔业产业结构、产业布局调整。协调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休闲渔业等相关产业的发展。

（三）推动海洋经济科技创新，负责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及信息发布等。

（四）负责海洋经济和渔业渔政有关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相关投资项目需求和财政项目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

（五）组织实施海洋与渔业有关标准、技术规范和节能减排，指导渔业标准化生产。按分工提出海洋与渔业有关科研、技术推广项目建议，承担有关重大科研、技术推广项目的遴选及组织实施工作。指导水产技术推广体系建设。

（六）依法监督管理水产品质量安全、水产养殖用兽药及其他投入品的使用。指导水产品加工流通。承担渔业统计监测工作。

（七）组织实施水域滩涂养殖证制度，指导水产健康养

殖，组织水产养殖污染防控工作。负责水产苗种管理。承担水生动物防疫检疫相关工作，组织水生动植物病害防控工作。

（八）组织实施渔业捕捞许可制度。负责渔船、渔机、渔具监督管理，组织渔船装备更新改造。监督管理远洋渔业，推动远洋渔业发展。

（九）负责渔业资源、水产种质资源和水生野生动植物的保护管理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实施休渔禁渔制度，指导水生生物资源增殖。组织开展水生野生动物资源调查评估，研究提出地方重点保护的水生野生动植物名录调整意见。负责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和水生野生动物栖息地相关工作。按规定承担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

（十）承担我省渔港监督管理职责，负责渔业航标、渔业船员、渔业通讯管理，组织渔船渔港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承担维护渔业生产秩序，指导监督渔业执法工作等职责。指导渔业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十一）指导渔业安全生产。负责渔港、渔业船舶（含休闲渔业船舶）安全监督管理。承担职责范围内的渔业应急处置和渔业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参与渔船涉外涉台事件处理，承担渔事纠纷处理工作。

（十二）负责海洋、渔业防灾减灾工作。负责海洋观测预报和海洋灾害预警报。组织海洋灾害影响评估和灾后生产恢复工作。

（十三）按分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海洋、渔业对外以及对台港澳有关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

（十四）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包括11个机关行政处室，其中：列入2022年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行政	7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我局主要任务是：加快推进各项决策部署落实，提升服务渔区渔业发展效能，提增海洋渔业高质量发展效益，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在“快”上下功夫，加快推进各项决策部署落实

1. **迅速传达学习贯彻。**深学细照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洋强国建设、机关效能建设的重要论述。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党中央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切实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不断深化认识、深入实践，树牢效率意识，思想再解放、观念再更新、服务再提速。第一时间抓好省委省政府关注的重要项目、重点任务、重大问题等事项贯彻落实工作，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牢记“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

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加快细化目标任务。进一步系统梳理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省第十一次党代会以及省委省政府主要任务、为民办实事等，围绕重点任务，健全工作落实体系，强化日常协调调度机制，按照“任务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要求，加快制定实施年度海洋与渔业重点任务分工方案，建立工作台账，进一步细化具体推进举措，形成工作清单、责任清单，明确完成时限，实行“一月一调度、一季一分析、半年一总结”，确保抓早抓紧、抓细抓实，形成工作合力。

3. 加快出台政策措施。根据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及时了解掌握制约行业发展的难点堵点，加强调查研究和前瞻性思考，抓紧梳理汇总2022年拟推出的系列政策措施，做好政策调研和论证评估，按序时推进、精准发力，加快推动政策出台，进一步增强服务中心工作的实效。重点做好《海洋经济促进条例》起草、配合开展《渔业法》修订，制定出台《福建省水域滩涂养殖管理办法》《福建省渔港经营管理办法》等政策文件。

4.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实施2022年海洋渔业项目攻坚行动，加快工作节奏，加大推进力度，加强跟踪落实和协调服务，统筹推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确定的产业重点项目，以及福州、厦门国家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项目建设，确保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滚动接续推进海洋渔业、海洋生物医药、海洋信息化等一批储备项目，加快壮大海洋新

兴产业，积极培育海洋经济新增长点。加快推进海洋领域省创新实验室筹建进度和公共创新服务平台建设。加快在建渔港进度，力争不涉及生态红线项目全部开工建设，对涉及生态红线的渔港项目，优化设计方案推动开展前期准备工作。加快厦门欧厝、连江黄岐国家级渔港经济区建设，加快建设福州（连江）国家远洋渔业基地，打造远洋渔业母港经济圈。

（二）在“优”上下功夫，提升服务渔区渔业发展效能

5. 优化行政审批服务。一是增强服务意识，主动靠前，跟进服务，深入开展“倾情服务，马上就办”新风正气践行活动，落实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自助办。二是深入推进“一件事”套餐改革，取消和优化一批审批服务事项，取消捕捞许可证“年审”、简化水生野生动物审核，加快推进渔业船舶船网审批“省内通办”“异地可办”。三是加快推进我省海洋与渔业数据资源库建设，实现各级业务部门监管数据和审批数据的整合共享。四是进一步提高审批与监管服务效能，全面推行“不见面”办事和“全程网办”服务，全年“不见面审批”办件达90%以上。

6. 优化民生服务保障。一是推进为民办实事，持续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常态化推进实施水产养殖精准减量规范用药行动，水产苗种产地检疫执法、水产品质量安全整治三项行动，推进合格证及“一品一码”追溯体系建设，加强监督抽检和监测预警，强化检打联动，确保养殖环节水产品监督抽查合格率98%以上、案件查处率100%。

二是扎实做好水产品稳产保供，组织做好生产调度，鼓励远洋水产品回运，加强水产品市场价格监测预警，加强水产品市场供应储备，确保水产品产业循环、市场循环和经济社会循环稳定。三是推进渔业保险“增品扩面提标”，推进渔业船员实名制保险，推广渔业安全生产责任险；推进内陆地区水产养殖生物保险试点，探索鲍鱼价格指数保险试点。进一步扩大海上渔排财产保险、台风指数、海水养殖赤潮指数、大黄鱼价格指数保险覆盖面；巩固近海捕捞、远洋渔业渔船财产和雇主责任互助保险，力争沿海地区12米以上渔船及渔工保险覆盖率达到95%、远洋渔船渔工保险覆盖率达到100%。

7. 优化渔区安定稳定环境。一是强化海上疫情防控。围绕“不落一船、不漏一人”目标，强化“人、物、环境”同防，持续开展驻港监管，落实渔船进出港报告制度，严格落实渔船定点上岸，加大渔船民出海回港体温测量和核酸检测力度，提升渔民群众的疫情防控意识，严防境外疫情通过海上渔船输入。二是推进海上渔船安全治理硬任务，深入推进全省渔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商渔船共治、打击涉渔“三无”船舶、“异地挂靠”渔船监管和渔业船员整治等专项任务落实。加强执法监管，落实“五不出海”管理规定。三是强化渔船管理，推动将12米以上渔船全部纳入组织化管理。在福鼎、霞浦、连江等渔业重点县推动建设渔船点验中心，加强基层应急值班队伍建设。四是实施海洋防灾减灾“十百千万”工程〔打造十个县

级海洋减灾示范区，新建或提升百个现代化渔港，实施千里岸线（海域）精细化观测预报项目，推进万艘渔船通导装备能力建设〕，推进海洋灾害风险普查，加强海洋观测监测预警能力建设，积极防范应对台风、寒潮、赤潮等灾害，进一步发挥“福渔救助志愿者联盟”作用，提升海上自救互救能力，守护渔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8. 优化渔业生态资源环境。一是持续实施海洋伏季休渔制度，探索推进闽江福州段全年禁渔，开展“亮剑”“蓝剑”专项执法行动和违规渔具清网攻坚行动，严厉打击违规使用禁用网具、电毒炸鱼、禁渔线内捕捞、休渔期间违规出海捕捞等行为。二是推进渔船减船转产，合理控制全省渔船数和功率数，力争全省海洋捕捞产量控制在152万吨/年以内。三是加快海洋牧场建设，推动莆田南日岛、福清东瀚、连江黄岐半岛建设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扩大增殖放流规模，支持在全省重点海湾开展渔业资源增殖放流，促进渔业资源保护。四是实施渔业增汇行动，推进海洋生态预警监测工作，开展全省近海生态趋势性监测、泉州湾海岸生态系统调查等，深化蓝碳系统调查评估试点成果。推动海洋碳中和试点工程，开展海水养殖增汇、滨海湿地和红树林增汇、海洋微生物增汇试点，提高海洋固碳增汇能力。

（三）在“实”上下功夫，提增海洋渔业高质量发展效益

9. 奋力实现“开门红”。一是加快实施《关于推动海洋与渔业高质量发展实现2022年一季度“开门红”十一条措施》，

做好政策宣贯解读，指导海洋与渔业企业用好用足中央及省里出台的一系列涉渔重要政策措施。加快推进海洋经济重点项目建设，推动渔业转型升级和水产品加工技术改造，促进水产品市场消费扩容，强化金融保险保障，确保“开门红”各项工作不折不扣落实到位，一季度实现渔业产值340亿元，增长2%以上。

10. 扎实推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推进海洋优势产业集聚发展，加快推进莆田秀屿水产品加工集中区、宁德大黄鱼产业园等园区建设。做强福州海峡水产品交易中心，推动福州海连江海洋电商产业园等水产品电商发展。二是发展海洋新兴产业集群。加快6个省级海洋产业发展示范县建设，推进编制海洋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规划，培育海洋生物医药、海洋工程装备、海洋新能源、海洋新材料、海洋环保等5个百亿级新兴产业集群。加快厦门海沧生物医药港、欧厝海洋高新产业园等海洋新兴产业园区建设。三是开展海洋科技重大项目联合攻关。争创一批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重点拓展厦门南方海洋研究中心、海洋三所“产业化中试技术研发”等海洋科技协同创新平台。促进创新要素向海洋企业集聚，培育更多涉海专精特新企业，加快海洋科技创新成果转化落地。四是实施“生态海丝”重点工程建设，重点在东盟、中南美洲（圭亚那）、太平洋岛国等推进渔业可持续发展领域合作。做强“厦门国际海洋周”“福州国际渔博会”等海洋开放合作平台。积极探索推动闽

台两地开展海洋与渔业产业融合发展。五是拓展“智慧海洋”建设，综合运用涉海涉渔信息化新技术、新产品，推动海洋产业数字化，推进海洋渔业数据资源汇聚共享。加快“宽带入海”、“插卡式 AIS”等进展，实施海峡立体观测网迭代工程，建设“空天岸海潜”一体化的海洋观测网络，推动海洋观测精细化、数字化水平。

11. 扎实推进“福海粮仓”建设。一是实施水产种业振兴行动，支持大黄鱼、鲍鱼、淡水名优养殖品种种业创新与产业化工程建设。构建商业化育种体系，建设省级海淡水渔业种业研究中心，巩固特色优势种业全国领先地位。二是实施海上养殖转型升级行动，全年计划完成塑胶渔排改造 23.55 万口、塑胶浮球 16.19 万亩、建设深水抗风浪网箱 482 口。支持拓展养殖空间，发展深远海装备养殖。启动开展三倍体牡蛎深远海养殖试点。建设标准化水产养殖池塘、陆上工厂化循环水养殖基地。三是实施远洋渔业提升行动，加快推动省政府支持远洋渔业八条措施兑现落地，继续实施渔船更新改造，鼓励远洋渔业企业兼并重组，打造鱿鱼、金枪鱼、秋刀鱼等超百亿元产业链，提升远洋渔业竞争力。四是实施水产加工增效行动。重点支持 125 家规模化水产品加工企业提质增效，推动全产业链发展。创新发展预制菜肴、冷链配送等业态。打造一批“福渔”品牌，继续办好中国（福州）国际渔业博览会，保持水产品出口额全国第一。五是实施渔业产业融合行动。探索渔旅结合的新模式新业态，办好

特色渔业文化活动，打响“水乡渔村”休闲渔业品牌。加快建设福清渔溪、霞浦溪南等国家级渔业产业强镇，打造蕉城飞鸾“大黄鱼小镇”、连江茭南“虾皮小镇”等渔业特色小镇。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30.9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71
二、上年结转结余	107.73	二、卫生健康支出	100.67
		三、农林水支出	7670.43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1.82
收入合计	8338.63	支出合计	8338.6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8,338.63	8,338.63									107.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71	395.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5.71	395.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08	262.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63	120.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0	1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67	100.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67	100.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67	100.67									
213	农林水支出	7,670.43	7,562.70									107.73
21301	农业农村	3,830.53	3,722.80									107.73
2130101	行政运行	1,743.75	1,716.55									27.2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86.78	2,006.25									80.53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9.90	3,839.9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9.90	3,839.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82	171.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82	171.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4	135.94									
2210202	提租补贴	35.88	35.8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338.63	2,411.95	5,926.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71	395.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5.71	395.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08	262.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63	120.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0	1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67	100.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67	100.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67	100.67				
213	农林水支出	7,670.43	1,743.75	5,926.68			
21301	农业农村	3,830.53	1,743.75	2,086.78			
2130101	行政运行	1,743.75	1,743.7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86.78		2,086.78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9.90		3,839.9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9.90		3,839.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82	171.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82	171.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4	135.94				
2210202	提租补贴	35.88	35.8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3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7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0.67
		十二、农林水支出	7562.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1.82
收入合计	8230.9	支出合计	8230.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填报单位：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230.90	2,384.75	5,846.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71	395.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5.71	395.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08	262.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63	120.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0	1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67	100.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67	100.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67	100.67	
213	农林水支出	7,562.70	1,716.55	5,846.15
21301	农业农村	3,722.80	1,716.55	2,006.25
2130101	行政运行	1,716.55	1,716.5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6.25		2,006.2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9.90		3,839.9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9.90		3,839.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82	171.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82	171.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4	135.94	
2210202	提租补贴	35.88	35.88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填报单位：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填报单位：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230.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59.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9.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54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7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填报单位：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84.75	1,969.05	415.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59.51	1,717.51	42.00
30101	基本工资	381.84	381.84	
30102	津贴补贴	372.12	372.12	
30103	奖金	95.26	95.2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0	13.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1.30	221.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94	135.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0.05	498.05	4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70		373.70
30201	办公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7.00		7.00
30206	电费	100.00		100.00
30207	邮电费	30.00		3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9.10		59.1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00		5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0		3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4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0		27.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0		12.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54	251.54	
30301	离休费	19.03	19.03	
30305	生活补助	2.06	2.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45	230.4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填报单位：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05.3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5.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3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64.3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6.00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填报单位：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由本单位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2年，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收入预算为8338.63万元，比上年减少119.17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230.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07.73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8338.63万元，比上年减少119.17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2411.95万元、项目支出5926.6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230.9万元，比上年减少226.9万元，降低4.26%，主要原因是局本级承担的项目经费支出减少，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62.08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二)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20.63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3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年金缴费支出。

(四)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100.67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离退休人员医疗方面经费支出。

(五) 2130101 行政运行1716.5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在职人员经费支出。

(六)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2006.25万元，主要用于

海洋与渔业业务管理等项目支出。

(七)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9.9 万元，用于海洋服务与渔业高质量发展支出。

(八)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4 万元，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九) 2210202 提租补贴 35.88 万元，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384.7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969.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41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

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未安排，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2022 年因公出国（境）预算一事一议，本次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零批复。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协调各部门各行业加强海洋和渔业的开发利用、积极争取中央资金建设海洋经济强省，促进对台海洋与渔业交流合作等方面的接待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100.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6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车购置费 2021 年未安排，2022 年新增 64.3 万元，部门内统筹使用。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局本级共设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791.68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546.68	
	财政拨款:		2546.68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关于海洋与渔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执行海洋经济与渔业发展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保证局本级各处室正常运转。协调推进我省海洋经济发展，开展海洋经济试点示范工作，推动海洋经济科技创新，编制海洋经济有关项目建设规划，组织实施海洋与渔业有关标准、技术规范和节能减排，指导渔业标准化生产。监督管理水产品质量安全、水产养殖用兽药及其它投入品的使用，指导水产品加工流通，承担渔业统计监测相关工作,加强陆海统筹，指导各地市健全海漂垃圾综合治理长效机制。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处室数量	≥11.00 个
			专题宣传数量	≥6 个
			“海上福建” 公众号期数	≥200 期
	质量指标	磁盘阵列扩容	宣传各类渔业政策见报篇数	≥10 篇
			政府网站调查征集分析反馈的比率	≥80
		时效指标	舆情月报及时率	≥100%
			资金到位率	≥9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起)	≤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本项目投诉情况	< 5 起

2. 海洋服务与渔业高质量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

海洋服务与渔业高质量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45	
	财政拨款:		24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开展海洋经济、渔业统计监测工作，完成经济发展报告编制及海洋产业发展等课题研究工作，强化产地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推动渔业生产主体落实主体责任，开展养殖追溯信息登记上传工作。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产品产地准出合格证/“一品一码”追溯凭证数量	≥7.5 万
			水产苗种产地检疫电子出证数量	≥50 张
		质量指标	生成福建省渔业统计月报表次数	≥12 次
	时效指标	主动向生产主体介绍追溯政策和系统操作，解答用户疑问次数	≥5000 次	
			源头准出记录上传至省食品安全一品一码追溯平台时效性	≤1 小时
			福建省渔业统计月度数据出数时间	≤10 日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起）	≤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本项目投诉情况	<5 起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09 万元，增长 5.88%。主要原因是实有在编人数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37.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0.9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43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27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局本级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 1 台，离退休干部用车 4 台，机要通信车辆 4 台。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